

苏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一、预算部门名称：苏州市总工会

二、年度履职目标完成情况：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职工思想政治工作深入扎实。坚持以创新理论武装职工。组建劳模工匠、思政教师、特色讲师宣讲团，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党的创新理论、分享劳模事迹，引导全市职工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推进“劳模工匠进校园，思政教师进企业”暨苏州职工思政教育“百师百课”活动。坚持以高尚精神感染职工。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坚持以正确舆论引导职工。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充分发挥工会宣传阵地作用，讲好工人故事、扩大工会影响。坚持以先进文化培育职工。开展 146 项阅读活动，吸引 15 万多人参与。新增全国、省级职工书屋、书香企业等 16 家。创新成立苏州市工人文化宫联盟，服务职工 110 多万人次。（二）全力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助力高质量发展成绩显著。推动产改工作创新发展，忠实履行牵头抓总职责。创新推广“社会组织+”工作模式，率先组建产改工作指导员队伍，指导全市 742 家产改试点企业和产业园区提升改革思路、优化工作方案、解决瓶颈问题。联合苏州技师学院设立苏州工匠学院，聘任“大国工匠”高凤林担任特聘导师，全年培训学员 5 万多人。广泛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组织“十四五”期间城市建设重点工程劳动立功竞赛，举办“首届长三角汽车产业技能邀请赛”“长江港口桥吊操作工职业技能竞赛”等跨区域赛事，来自国内 23 个城市和海外部分国家的选手参赛。重视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技能素质提升，举办全市外卖配送员、网约车司机技能竞赛。深入挖掘职工创新创造活力。成功举办首届苏州市职工创新成果展，承办全总第三届劳模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论坛暨劳模工匠交流研讨会。在全省职工三个“十大”科技创新成果评选和“五小”活动、节能降碳进班组活动认定中，苏州获评项目全省最多。推进创建劳模创新工作室，新命名市级工作室 20 个。认真做好先进典型评选工作。2023 年共推荐产生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6 个、全国工人先锋号 4 个，省五一劳动奖状 15 个、省五

一劳动奖章 26 个、省五一劳动荣誉奖章 3 个、省工人先锋号 49 个，数量全省最多。命名了一批市五一劳动奖和工人先锋号。开展第四届“苏州时代工匠”全城寻访活动，遴选 20 位“苏州时代工匠”和 10 位提名奖，苏州 1 人入选首届“长三角大工匠”。（三）切实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劳动关系运行保持稳定。一是加大源头维护力度。二是高度重视劳动领域政治安全。三是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四是保障职工劳动经济权益。（四）用心精准做优工会服务工作，职工生活品质得到新提升。推动帮扶工作提质扩面。做实困难救助、大病补助、职工互助互济等工会帮扶机制和项目。努力擦亮工会服务特色品牌。“苏工惠”APP 结合权益维护、安全教育、法制宣传、数字人民币推广等主题，共举办线上活动 169 场（次），约 217 万余人次参与，获评全总“互联网+工会”普惠服务最具影响力平台。一线职工和劳模疗休养工作影响进一步扩大。成立苏州市职工（劳模）疗休养基地联盟，全市 120 个基地、205 个活动点接待 11.84 万人次，拉动消费 3.36 亿元。积极推动“妈妈驿站”、职工子女托管班等提质扩面，命名第九批苏州市工会“妈妈驿站”示范点 198 家，建成 150 家苏州市女职工康乃馨服务站，举办职工子女托管班 1661 个，服务职工子女 3.2 万余人。全市工会组织婚恋交友活动 201 场，参与职工近 1.4 万人次。各级工会依托市级职工心理健康服务（指导）中心和各级心理服务站（室），开展心理咨询、培训等，服务近 5 万名职工。做优面向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工会服务。加强新就业形态领域劳动法律服务，在 51 家平台企业开展“法治体检”。通过设立律师巡回服务站点等方式，为 1772 人次的劳动者提供法律援助服务。整合资源新建 7 家“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职工之家示范点”，建立专为网约车司机服务的“同享驿站”，组织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代表参加一线职工疗休养。提升全市 1019 个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的功能和形象，全年服务户外劳动者 30 余万人次。

（五）不断深化党建带工建工作机制，工会自身建设得到新的加强。持之以恒抓好党的建设。全市各级工会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认真做好接受市委巡察的各项工作。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常态化抓好作风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严格干部日常监督管理。深入开展“千村万企、千家万户”大走访活动，聚焦解决职工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开展“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持续深化工会改革和建设，配强班子、建强队伍、优化方法、强化考核等方面取得显著进步，形成“一县一品”特色成果。加强对各中间层次工会换届选举、组织工作等的指导服务力度，提升工会组织建设规范化水平。加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和实践锤炼，举办工会干部专

题研讨班、专题讲座等，不断提升工会干部能力素质。大力加强数字工会建设，落实省总推进“江苏工会服务一张网”的部署，统筹谋划健全苏州工会数字化工作体系。

三、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工运方针，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贯彻执行市委、省总工会的工作方针，指导全市工会工作。

2. 贯彻执行苏州市工会代表大会确定的方针、任务，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切实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根本职责，组织开展工会各项工作。

3. 对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以及省总工会反映职工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制度和有关法规、规章制度的拟订；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和严重职业危害的调查处理；维护女职工的特殊权益。

4. 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研究；制定工会的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研究指导工会的自身建设和改革；指导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建立集体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提高职工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技术素质。

5. 协助县（市、区）党委和市直有关单位、部省属有关单位党组（党委）管理工会领导干部；监督、检查市总工会机关和直属单位党员干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研究制定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全市镇（街道）以上和各类开发区、市直有关单位、部省属有关单位的工会领导干部培训工作。

6. 协助政府有关部门监督企事业单位的安全生产，以及指导职工生活、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工作；组织和指导职工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以及合理化建议、技术创新、技术协作活动。

7. 会同市有关部门共同做好全国、省、市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的推荐、评选、表彰（命名）、培养工作，并负责日常管理；负责全国、省、市五一劳动奖章、奖状、工人先锋号获得者的推荐、评选、表彰（命名）和管理工作。

8. 负责全市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研究制定工会组织兴办的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有关制度和规定，并进行指导、协调。

9. 负责市工会系统的对外交流，发展同港、澳、台工会的联系。

10. 承担市委、市政府及省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研究室、国际联络部）、组织部、宣传教育和网络工作部、权益保障部、劳动和经济工作部、基层工作部、法律工作部、女职工部（市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办公室）、财务资产管理部、审计处（市总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办公室）、产业工会办公室、机关党委。

（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363.41 万元；本部门共 7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79.88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四）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1. 预算情况。2023 年我部门收入预算总计 1363.4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合计 1363.4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预算合计 1363.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3.53 万元，占全部支出的 28.13%；项目支出 979.88 万元，占全部支出的 71.87%。

2. 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我部门收入决算总计 1415.0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415.05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决算总计 1415.0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总计 1415.0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基本支出 481.58 万元，占全部支出的 34.03%；项目支出 933.47 万元，占全部支出的 65.97%。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2023 年，苏州市总工会在市委和上级工会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以奋发有为的精神、迎难而上的状态、只争朝夕的干劲，大力推进思想政治领航、创新建功聚力、服务创优暖心、扩面固本强基、改革建设提质五大工程，全市工会各项工作特色鲜明、亮点纷呈，创出了一批在全国、全省走在前、有影响的工作成果。

五、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本部门 2023 年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5.18%，部分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95%。

（二）改进措施

强化预算管理，提升预算执行率。预算编制阶段，针对下年度计划开展的工作内容，提前做好询比价和预算明细测算。预算执行过程中，做好支出进度把控，及时评估各类项目实施的可能性。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 及时反馈评价结果，督促项目责任处室就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并落实到位。

2. 公开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结果将在我部门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

七、预算信息

本年度预算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上年度结转及当年 预算追加追减数(万 元)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执行率（%）
预算总金额	1363.41	123.23	1486.64	1415.05	95.18%
基本支出	383.53	117.87	501.4	481.58	96.05%
项目支出	979.88	5.36	985.24	933.47	94.75%
劳模健康关爱工程	28.8		28.8	23.91	83.02%
困难职工帮扶资金	50.71		50.71	50.71	100.00%
工会社工经费	315.61		315.61	315.61	100.00%
专项奖励表彰费	110		110	108.5	98.64%
劳模“三金”专项经费	395		395	357.23	90.44%
企业退休劳模荣誉津贴	72.26		72.26	64.68	89.51%
退休人员体检费	7.5		7.5	7.46	99.47%

八、年度重点任务

对应部门主要职责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切实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基本职责，组织开展工会各项工作。	健全困难职工家庭常态化帮扶机制	苏州市总工会于 2022 年 10 月下发《关于做好市区 2023 年度困难职工及送温暖对象调查摸底工作的通知》，部署困难职工家庭摸底工作，11 月底市总对上报职工家庭情况进行初审并进行入户走访调查。调查结果经过查询比对、网站公示后，市总按文件规定进行帮扶救助。2023 年累计发放金额 50.71 万元。
研究指导工会的自身建设和改革	激发基层工会活力	1. 根据省总工会以及市政府相关文件精神，招录苏州市社会化工会工作者，2023 年共发放社工经费 315.61 万元。2. 为了不断提升社会化工会工作者服务职工的能力水平，2023 年苏州市总工会组织了专场社会化工会工作者业务培训。
做好全国、省、市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的推荐、评选、表彰（命名）、培养工作，并负责日常管理；负责全国、省、市五一劳动奖章、奖状、工人先锋号获得者的推荐、评选、表彰（命名）和管理工作。	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	1. 认真做好先进典型评选工作。2023 年共推荐产生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6 个、全国工人先锋号 4 个，省五一劳动奖状 15 个、省五一劳动奖章 26 个、省五一劳动荣誉奖章 3 个、省工人先锋号 49 个、市五一劳动奖章 285 个、市五一劳动荣誉奖章 10 个。开展第四届“苏州时代工匠”全城寻访活动，遴选 20 位“苏州时代工匠”和 10 位提名奖，苏州 1 人入选首届“长三角大工匠”。2. 2023 年 1 月，市总工会下发《关于做好 2023 年企业退休劳模荣誉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按标准发放劳模荣誉津贴，共发放资金 64.68 万元。3. 2023 年 1 月下发《关于做好 2023 年苏州市劳模“三金”发放工作的通知》，发放 2023 年市级劳模春节慰问金(含死亡慰问金)、生活困难补助金和特殊困难帮扶金，共计发放资金 357.23 万元。

九、部门整体自评表

	类别	指标名称	指标目标值	指标完成值	完成值来源	偏差情况	原因分析
分解目标	决策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十四五”发展规划	0%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年度工作计划	0%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指标库	0%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指标库	0%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预算编审资料	0%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预算编审资料	0%	
	过程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收入法规制度	0%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门户网站	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经费使用管理办法	0%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自主绩效管理方案	0.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三定方案	0%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预算制度	0%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产管理办法	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资产管理办法	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0.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0%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0%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人员管理制度	0%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三定方案	0.00%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有效	有效	人员管理制度	0%	

		行有效性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纪检监察工作总结	0%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三定方案	0.00%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培训文件	0.00%	
		预算偏差率	=0%	9.04%	决算报表	100%	人员经费年中增加
		预算调整率	=0%	9.04%	决算报表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决算报表	0.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决算报表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决算报表	0.0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决算报表	0.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00%	决算报表	0.00%	

		预算执行率	=100%	95.18%	决算报表	-4.82%	
		结转结余率	=0%	0%	决算报表	0%	
	效益	劳模群体获得感提升度	提升	提升	满意度调查	0%	
		在档特困职工基本生活水平保障度	保障	保障	满意度调查	0%	
	满意度	在档特困职工满意度	=85%	100%	满意度调查	17.65%	目标值 保守
		劳模满意度	=85%	100%	满意度调查	17.65%	目标值 保守
	履职	评选苏州时代工匠人数	=20人	20人	命名文件	0.00%	
		劳模三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发放文件	0.00%	
		社工工作质量达标率	=95%	100%	考核情况	5.26%	
		困难职工帮扶及	及时	及时	发放文件	0%	

		时性					
		评选五一劳动奖章人数	=300 人	295 人	命名文件	-1.67%	
		劳模健康关爱工程愿检尽检率	=100%	100%	体检情况总结	0.00%	
		劳模三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发放文件	0%	
		帮扶发放标准符合度	符合	符合	发放文件	0%	